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于2026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,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徐大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9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

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》

2026年上半年,公司积极推进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,深化各项举措的落地执行,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聚焦主业,加强科技创新能力,在多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